



## 2025 春季政治大學接受大陸地區姊妹校交換學生來校交流申請須知

- 一、本校接受來自大陸地區姊妹校推薦，且學習/研究領域與本校領域相符之交換學生；惟基於學術專業考量，本校保留審查交換學生入學之最後權利。
- 二、符合資格者，請逕向各原屬學校提出交換之申請，由各校彙整資料後，送交本校審核。

### 三、交換學生應繳交以下資料：

- (1) 大陸地區人民入出台灣地區申請書(WORD 檔)
- (2) 請至本校「大陸外薦交換生申請系統」線上填寫交換生申請書，列印後於表格下方簽名(PDF 檔)。  
申請網址：<http://webapp.nccu.edu.tw/ZE/ChI/>
- (3) 在學證明(JPG 彩色檔，須有公章，不超過 400KB)
- (4) 成績單(PDF 檔，須有公章)
- (5) 個人簡介及學習計畫(PDF 檔，1-2 頁)
- (6) 白底正面大頭照(2 吋，JPG 彩色檔，不超過 400KB)



**\*請務必符合以下規格，否則一律退件：**

照片規格：2 吋白底、最近 6 個月內所拍攝、彩色、脫帽、未戴有色眼鏡，五官清晰(須露出雙耳雙眉、不露齒)、不修改，頭像需占照片 2/3 大，且不得使用合成照片。

- (7) 身分證正反面(JPG 彩色檔，不超過 400KB，效期須距離抵台時間 6 個月以上。春季抵台大約 2 月初，秋季抵台大約 9 月初。)

### 四、2025 春季交換學生資料，請各校於 **11 月 8 日**前以電子郵件方式發至 [peiyuli@nccu.edu.tw](mailto:peiyuli@nccu.edu.tw) 信箱。

### 五、入台證申請規費每人新台幣 600 元整，由交換學生自行負擔，學生於抵台後繳交現金。

### 六、本校代申請之入台證為單次證，僅能入出境一次，故不受理同學於交換期間中途返回之申請。建議交換學生妥善規劃個人學習時程，以完整參與交

換計畫。

七、為強化醫療保障，請交換學生於來台 prior 先行購買醫療保險，並於來台後提交證明文件。

八、交換學生一律依本校安排入住宿舍，不須另外申請。宿舍費用於開學來校報到後繳交，宿費標準請參考下表，實際費用將依來校後之安排為準：

【宿費參考】

女生宿舍		
級別	房型	宿費
大學部	自強九舍四人房	9,000~11,000 元
碩士班	自強十舍雙人房 (有獨立衛浴)	22,150 元
博士班	自強十舍單人房 (有獨立衛浴)	32,150 元
男生宿舍		
級別	房型	宿費
大學部	自強五或六舍四人房	9,000~11,000 元
碩士班	自強十舍雙人房 (有獨立衛浴)	22,150 元
博士班	自強十舍單人房 (有獨立衛浴)	32,150 元

九、相關介紹及課程資訊皆可上網查詢，請參閱以下網頁：

- ◎本校首頁：<http://www.nccu.edu.tw/>
- ◎系所專業：<http://www.nccu.edu.tw/academics/>
- ◎全校課程查詢：<https://qrysub.nccu.edu.tw/>
- ◎本校宿舍介紹：<https://reurl.cc/KM6N5q>

十、2025 春季學期約於 2 月中開課；其餘詳細日程安排待確定後將另行公告。

十一、為促進兩岸學生交流，避免浪費交換學生資源，請各姊妹校推薦可完整參與全學期交換計畫之學生，且來本校交換之學生請至少修習一門課程

(專業課或非專業課均可)。若未修習課程，或未依規定完成離校手續，本校將不予核發「交換研修證明書」及「成績單」，請有意申請交換之學生事先做好學習規劃。

十二、本校跨專業修課依各系所規定不同而有所限制，於大陸原為雙主修或輔系身分之交換學生來校修課，建議以原專業之系所為主，以利各專業申請。

十三、為促進兩岸學生交流，本校只接收中國大陸籍之學生，其他國籍之學生不符合交換資格。

十四、其他有關交換學生相關資訊請洽本校「國際合作事務處大陸事務組」：

李珮瑜 專員 TEL：+886-2-2939-3091 分機 62598 或 [peiyuli@nccu.edu.tw](mailto:peiyuli@nccu.edu.tw)